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aul Y. Engineering Group Limited 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577)

自願性公佈

PAUL Y. - YAU LEE JOINT VENTURE 成功獲授 名為澳門STUDIO CITY之承建合約

本公佈由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刊發之自願性公佈。

本公司之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告悉，保華建業建築(澳門)有限公司及有利建築(澳門)有限公司作為聯營企業獲授權為新濠影匯發展有限公司承建於澳門路氹名為 **STUDIO CITY** 之項目（「該項目」），而該項目為集影院主題娛樂、零售及博彩為一體之渡假村。新濠影匯發展有限公司為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6883)(納斯達克：MPEL)間接擁有 60%權益之附屬公司，而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為一家專注澳門市場經營博彩及娛樂場渡假村業務之發展商及資產擁有者。

該項目之總工程承包額約為 100 億港元。完成日期預期為二零一五年年中。

本公司將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在需要時刊發進一步公佈。

本集團為香港、中國、澳門及國際市場提供服務之國際工程服務集團，具有60年專業經驗，其三項核心業務範疇分別為：承建管理、物業發展管理及物業投資。

承董事局命
保華建業集團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梅靜紅

香港，二零一二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如下：

| | | |
|--------------------------------|---|-------------|
| 趙雅各工程師， <i>OBE</i> ， <i>JP</i> | : | 主席（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劉高原先生 | : | 副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
| 陳佛恩先生 | : |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 |
| 黃錦昌博士，工程師 | : |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
| 李焯芬教授， <i>SBS</i> ， <i>JP</i>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布魯士先生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

* 僅供識別